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概述

为充分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进行风险投资事项的议案》，公司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自有资金用于风险投资的最高额度为未到期累计余额最高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单笔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使用期限一年，该额度可以在一年内循环使用。投资期限自议案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该议案已提交2019年5月21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7日、2019年5月22日披露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2019-035）。

二、本次投资产品的主要情况

1、为了提升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主营业务开展的情况下，近期公司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中航信托·天玑汇财1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合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托产品人民币10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主体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基础业绩 比较基准
本公司	中航信托·天玑汇财1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	自本期信托计划成立日起至2020年5月11日	自有资金	否	4.90%

2、信托目的

委托人基于对受托人的信任，加入信托计划，由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规定集合运用信托资金，将信托资金主要组合投资于债券、债券逆回购、银行存款、债券型基金及基金专户产品、可转债、可交换债、现金管理型金融工具以及其他类型固定收益产品。

3、受托人基本情况

受托人：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赣江北大道1号中航国际广场24/25楼

4、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5、主要风险揭示

本次投资有可能面临下列各类风险：（1）政策风险；（2）市场风险；（3）流动性风险；（4）信用风险；（5）管理风险；（6）保管人风险；（7）发售方经营风险及可能的兑付风险；（8）其它风险。

三、投资产品风险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制度要求进行风险投资操作；同时公司已制定《风险投资管理办法》，健全风险投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投资决策流程、实施执行程序、内部审计、信息披露，有效提高投资风险防控水平。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开展的风险投资，是在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投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运作需要，也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合理规划资金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适度的风险投资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财务收益。

五、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累计购买风险投资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人民币5,6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审议批准通过的总额度人民币30,0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中航信托·天玑汇财1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5 日